

上海司南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 LTD.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上海司南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人”、“公司”、“司南导航”)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3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网,http://www.stcn.com/; 证券日报网,http://www.zqrb.com/),并置于发行人、上海证券交易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 (一)股票简称:司南导航
- (二)股票扩位简称:司南导航
- (三)股票代码:688592
- (四)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62,160,000股
- (五)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15,540,000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具体而言,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科创板股票交易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剧烈的风险。
-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
上市初期,因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12个月至36个月,保荐人跟投股份锁定期为24个月,司南导航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网下限售股锁定期为6个月,有限售条件股份数合计49,422,332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79.5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仅为12,737,668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0.49%。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发行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未来股价可能下跌的风险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分类标准,发行人所在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截至2023年7月31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5.83倍。

截至2023年7月31日(T-3日),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

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2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2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300101	振芯科技	0.5316	0.3289	21.48	40.41	65.32
300045	华力创通	-0.1664	-0.1765	10.07	-	-
002151	北斗星通	0.2669	0.1252	33.18	124.33	264.97
300627	华测导航	0.6897	0.5266	32.17	48.03	61.09
300177	中海达	-0.1474	-0.2730	6.92	-	-
	均值			70.92		130.46

数据来源:同花顺iFind,数据截至2023年7月31日(T-3日)
注1:2022年扣非前/后EPS计算方法: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023年7月31日(T-3日)总股本

注2:《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可比公司中,华力创通与中海达净利润为负值,不具备可比性,故未将其保留在A股上市公司振芯科技、北斗星通、华测导航作为参考。
注3: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本次发行价格为50.50元/股,公司本次发行对应的市盈率情况如下:
1、65.0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07.68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86.7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143.58倍(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50.50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143.58倍,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静态市盈率平均水平,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担保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融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限,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上海司南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永泉
地址: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澄浏中路618号2幢3楼
联系人:王昌
电话:021-64302208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代行):景忠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85127979

发行日期:上海司南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5日

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3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提交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已于2023年8月3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

根据本次发行项目进展,公司按照相关要求向相关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进行了更新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耗时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3-080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2022-137)。
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6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5.82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临2023-069)。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8月1日-2023年8月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回购股份2,744,903股,占公司总股本(1,911,729,561股)的比例为0.14%,购买的最高价为11.58元/股,最低价11.29元/股,支付的金额为3,204.31万元(含手续费)。截至2023年8月14日,本公司已累计回购45,957,2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40%,购买的最高价为13.08元/股,最低价为11.15元/股,支付总金额为56,791.57万元(含手续费)。

依据《回购股份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半年度报告前10个交易日,不得回购股份,公司拟于2023年8月24日披露2023年半年度报告,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波长光电”、“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2,893.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已于2023年8月14日(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252号)。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9.38元/股。

本次发行价格未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人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44.65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向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068.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24.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2,893.0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于2023年8月14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波长光电”A股824.50万股。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并于2023年8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于2023年8月16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8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ST京蓝 公告编号:2023-066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年报问询函》补充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关于2022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时,问题6(1)间涉及的事项公司正在与相关方核实及论证,现结合与相关方核实、论证的情况对问题6(1)的回复予以补充披露。

问题6:你公司于2017年4月6日披露的《对外投资公告(一)》显示,你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京蓝得福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0亿元参与投资设立浙江浙商产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浙商产融基金”)。你公司对该项投资在2017年年报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以“浙江浙商产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列示,2018年及以后期间年报以“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在对应科目下进行列示。

你公司2019年3月1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显示,你公司以所持京蓝云智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云智”)99%股权作价19,885.20万元出资设立北京京蓝云商科技合伙企业(以下简称“云商科技”),你公司2019年年报显示,你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将该项投资以“北京某科技合伙企业”列示。

年报显示,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末余额为127,780.86万元,其中对浙商产融基金、京蓝云商按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计量的期末余额分别为100,000.00万元、10,918.05万元。你公司就浙商产融基金确认累计利得1,414.16万元,报告期内公允价值未发生变动。你公司披露的减值信息显示,因云商科技控股的京蓝云智受市场环境影响,业绩持续下滑,技术人员流失严重,京蓝云智未来业务发展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专业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你公司就对云商科技投资份额确认公允价值变动-1,557.06万元。而你公司披露的关注函回复显示,“报告期,因该合伙企业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未发生明显改变,本报告期内你公司根据前期资产评估法进行初步预测,预估报告期末账面价值较2021年度相比不会发生较大变化”。请你公司:

(1)说明你公司对浙商产融基金投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投资金额、产权比例、资产负债、会计处理过程等,并结合浙商产融基金投资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业务开展情况等,说明上述投资期末公允价值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确认的具体过程,并结合其他合伙企业持有(人)如相关上市公司)就该项投资确认累计损失的情况下,你公司该项投资确认累计利得且报告期末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原因及合理性。

证券代码:600789 股票简称:鲁抗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3-034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两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山东鲁抗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抗医药”)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山东鲁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物制药”)。本次吸收合并后,鲁抗医药存续,生物制药注销,其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及相关资质等均由鲁抗医药承接。上述事项详见2022年12月2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1)。

近日,生物制药公司已取得聊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下发的注销登记通知书,同时齐鲁乐公司办理完毕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变更后齐鲁乐公司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山东齐鲁乐药业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特此公告。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3年8月15日

股票简称:雅戈尔 股票代码:600177 编号:临2023-041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3年8月14日,控股股东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戈尔”)增持公司股份1,617,63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06%;与一致行动人宁波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雅戈尔”)增持公司股份1,787,679,8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36%;其一致行动人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0,942,4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5%。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雅戈尔控股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617,63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06%;其一致行动人宁波雅戈尔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787,679,8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36%;其一致行动人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0,942,4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5%。

特此公告。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2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静安区天目社区C070102单元04-05、05-01地块历史风貌保护项目实施主体资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政府批复,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桦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太仓话匣置业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确认成为静安区天目社区C070102单元04-05、05-01地块历史风貌保护项目实施主体。

根据项目的实施主体候选人通告,上述地块的基本情况如下:
地块位于上海市静安区内环内天目社区C070102单元,东至罗浮路,南至武进路,西至宝山路,河南北路,北至规划04-03、04-04地块,04-05地块占地面积42,696.5平方米,容积率1.43,规划性质为:一类住宅用地、商业用地混合用地;05-01地块占地面积9,461.7平方米,容积率为1.45,规划性质为:一类住宅用地、商业用地及社区文化设施混合用地。

本次交易是公司基于上海市场良好发展前景的战略决策,是在公司经营稳健、现金流稳定的基础上增加上海市场优质土储的战略举措,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深耕上海市场,提升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上述地块位于上海静安区优质地段,地理位置优越,周边配套完善,交通便利;同时与公司已在上海已布局的项目形成品牌联动效应,增强公司在上海的市场影响力,对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目前,该项目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尚未签订。关于本次交易进展情况,公

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3-080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2022-137)。
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6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5.82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临2023-069)。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8月1日-2023年8月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回购股份2,744,903股,占公司总股本(1,911,729,561股)的比例为0.14%,购买的最高价为11.58元/股,最低价11.29元/股,支付的金额为3,204.31万元(含手续费)。截至2023年8月14日,本公司已累计回购45,957,2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40%,购买的最高价为13.08元/股,最低价为11.15元/股,支付总金额为56,791.57万元(含手续费)。

依据《回购股份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半年度报告前10个交易日,不得回购股份,公司拟于2023年8月24日披露2023年半年度报告,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177 股票代码:600177 编号:临2023-041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2023年8月14日,控股股东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戈尔”)增持公司股份1,617,63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06%;与一致行动人宁波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雅戈尔”)增持公司股份1,787,679,8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36%;其一致行动人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0,942,4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5%。